#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分部 臨時公務 搭乘交通車申請表

（第一聯總務分組留存）　　年　月　日申請

| 申請人 | | 乘車日期 | 年　月　日 星期 |
|---|---|---|---|
| 事 由 | | 乘車<br>時段 | □10:40(B)穿堂 □15:30(B)穿堂<br>□12:00(A) □17:35(A)<br>□13:20(B)穿堂<br>(A)指大巴 (B)指中巴(穿堂) |

| 單位簽章 | 總務分組 | 核 示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
備註：一、本分部因公務需要返回台中校本部，始得申請搭乘交通車(請於一個工作天前提出申請)。
二、本表填寫後，先送請相關單位簽章證明，再送總務分組簽章，並憑表乘車。
三、申請者請在公告候車點候車，**待師長及附醫員工上車後，尚餘有座位，始得搭乘交通車**。
四、申請者上車時，應主動向司機先生出示學生證、服務證及申請表第二聯。
五、同學搭乘交通車應遵守禮儀，**勿喧嘩吵鬧**，避免打擾同車師長休憩；並將垃圾隨手帶下車。

---

#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分部 臨時公務 搭乘交通車申請表

（第二聯申請人收執證明）112年　月　日申請

| 申請人 | | 乘車日期 | 年　月　日 星期 |
|---|---|---|---|
| 事 由 | | 乘車<br>時段 | □10:40(B)穿堂 □15:30(B)穿堂<br>□12:00(A) □17:35(A)<br>□13:20(B)穿堂<br>(A)指大巴 (B)指中巴(穿堂) |

| 單位簽章 | 總務分組 | 核 示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
備註：一、本分部因公務需要返回台中校本部，始得申請搭乘交通車(請於一個工作天前提出申請)。
二、本表填寫後，先送請相關單位簽章證明，再送總務分組簽章，並憑表乘車。
三、申請者請在公告候車點候車，**待師長及附醫員工上車後，尚餘有座位，始得搭乘交通車**。
四、申請者上車時，應主動向司機先生出示學生證、服務證及申請表第二聯。
五、同學搭乘交通車應遵守禮儀，**勿喧嘩吵鬧**，避免打擾同車師長休憩；並將垃圾隨手帶下車。